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85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董事威士龙先生、王慧魏女士、陈迎志先生和张大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专人或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柴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柴震先生、舒晓雪先生、杨本宏先生、庞先伟先生、吴春生先生、罗海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1选举柴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选举舒晓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选举杨本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选举庞先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选举吴春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选举罗海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张冬花女士、刘芳端先生、王洪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的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2.1选举张冬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选举刘芳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选举王洪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制定公司外部董事的津贴标准,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外部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的合理预测,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威士龙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的合理预测,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柴震先生、吴春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月8日(星期三)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6、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7、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86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1日以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其中监事张昊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专人或邮件送达的方式通交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傅威连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的监事5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经公司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查后,同意傅威连先生、张昊先生、刘泽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1选举傅威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选举张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选举刘泽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制定公司外部监事的津贴标准,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外部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傅威连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的合理预测,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柴震先生、吴春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的合理预测,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柴震先生、吴春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月8日(星期三)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6、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7、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别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87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柴震先生、庞先伟先生、吴春生先生、舒晓雪先生、杨本宏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洪俊先生、张冬花女士、刘芳端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逐项表决。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张冬花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张冬花女士、刘芳端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洪俊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已书面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二、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人数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柴震先生: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安徽威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2023年11月至2024年9月,任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柴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36.49万股;柴震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张冬花女士:1972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8年1月至今,任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4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冬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芳端先生:1964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年5月至今,安徽兴皖律师事务所,主任;2012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9月,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芳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88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柴震先生、庞先伟先生、吴春生先生、舒晓雪先生、杨本宏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洪俊先生、张冬花女士、刘芳端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逐项表决。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张冬花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张冬花女士、刘芳端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洪俊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已书面承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二、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人数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柴震先生: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安徽威飞集成瑞鹄汽车模具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1月至今,任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芜湖宏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2023年11月至2024年9月,任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柴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36.49万股;柴震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舒晓雪先生:1980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6月至2021年7月,就职于芜湖艾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长;2018年1月至2023年1月,就职于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战略投资部部长助理、战投中心总监;2021年8月至2024年9月,就职于芜湖瑞智聚能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副总;2023年3月至2024年1月,就职于安徽拙盾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2023年1月至今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4年9月至今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监;2019年6月至今任安徽瑞迪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月至今,任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浙江摩阿达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舒晓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舒晓雪先生担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杨本宏先生:1956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任华泰汽车集团副总裁;2017年6月至2020年5月,任合肥德申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本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吴春生先生:1967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0年7月至今,任大连嘉翔监事;2014年10月至今,任宏博投资董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宏博科技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瑞祥工业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威飞瑞鹄监事;2015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瑞鹄浩博董事;2018年6月至2021年3月30日,任蓝士瑞鹄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春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16.64万股,吴春生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庞先伟先生:1975年5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5年8月,历任威飞瑞鹄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瑞鹄有限董事;2015年8月至今,历任瑞祥工业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武汉瑞鹄脱片厂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先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2万股,庞先伟先生为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其中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罗海宝先生:1979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14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瑞鹄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宏博科技监事;2015年11月至今,任瑞鹄模具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瑞鹄浩博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芜湖瑞鹄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海宝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9.23万股;罗海宝先生为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其中芜湖宏博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洪俊先生:1970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24年3月,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大吉大(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洪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张冬花女士:1972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8年1月至今,任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4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冬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芳端先生:1980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今,安徽兴皖律师事务所,主任;2012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3年9月,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芳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89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标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现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外部董事、外部监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特制定公司外部董事、外部监事的津贴标准。

一、适用对象

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三、津贴标准

1、公司董事津贴标准

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税前)。

2、公司监事津贴标准

外部监事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税前)。

四、发放办法

1、公司外部董事(包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津贴并予以发放。

2、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报销。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90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鹄模具”)于2024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符合相关监管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瑞鹄模具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